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600211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承辦人：侯盈君
電話：05-2254321#367
傳真：05-2169926
電子信箱：Alison13533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宏仁學校財團法人嘉義市宏仁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1453323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第17屆全國法規資料庫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要點.pdf、第17屆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要點.pdf、第17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海報.png
(114ED30199_1_27090124503.pdf、114ED30199_2_27090124503.pdf、
114ED30199_3_27090124503.png)

主旨：檢送法務部與教育部共同舉辦「第17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」2式要點及海報案，請貴校鼓勵教師、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8月21日臺教授國字第11400803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法務部與教育部自97年起共同舉辦本競賽活動，目的為宣導全國國民中學、高級中等學校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一、二、三年級）學生善用「全國法規資料庫」，建立知法守法的觀念，並期許全國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）教師發揮創意將「全國法規資料庫」資源融入教學，本屆2式競賽活動內容如下：

（一）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：

- 1、活動對象：全國國民中學、高級中等學校（含五年制



專科學校一、二、三年級)學生。

2、活動方式：採網路初賽及現場決賽兩階段競賽。

3、網路初賽：自114年8月15日(星期五)起至114年10月25日(星期六)止。

(二)創意教學競賽：

1、活動對象：全國國民中學、高級中等學校(含五年制專科學校)教師(含兼任教師、代理《課》教師、實習教師及教官)。

2、活動方式：運用「全國法規資料庫」融入法治教育相關議題進行教案設計，本屆教案甄選之主題如下：

(1)人權法治與性別平等議題。

(2)重大法治議題。

(3)資訊與網路安全議題。

(4)其他與法治教育相關議題。

3、報名期間：自114年8月15日(星期五)起至114年10月15日(星期六)止。

三、請貴校於活動期間內，運用學校網站或跑馬燈協助活動宣導，相關活動文宣及網站連結圖示，請至「第17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網站」(網址<https://compete.law.moj.gov.tw/>)之「宣傳圖檔」下載；另旨揭競賽活動海報請貴校協助張貼宣導。

四、倘對本活動有相關疑問，可洽法務部資訊處：

(一)聯絡人：呂宗軒分析師。

(二)電話：02-21910189#7421。

(三)電子信箱：leila@mail.moj.gov.tw。

五、檢附「第17屆全國法規資料庫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要點」、「第17屆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要點」及「第17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海報」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本市各私立高中附設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發展科（含附件）、本府教育處教網中心（含附件）、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處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